

#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意外险业务经营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监管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1〕106 号）的相关要求，现将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下称“我公司”）2025 年度意外险业务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 一、2025 年度个人意外险业务经营情况

#### （一）2025 年度个人意外险业务经营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我公司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业务销售保单件数 20,328 件，原保险保费收入 289.41 万元，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485,852.25 万元，赔款支出 25.73 万元。（详见附件 1：工银安盛人寿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2025 年度经营数据）。

#### （二）2025 年度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产品经营数据

2025 年度，我公司无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的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产品。

#### （三）典型理赔案例

客户陈女士在我司投保工银安盛人寿安行逸生综合意外伤害保险，该保险计划涵盖意外伤残保障责任。

2025 年 3 月 22 日，陈女士因电动车交通事故受伤。同年 11 月 26 日，在服务人员协助下，陈女士申请伤残理赔，提交了包含急诊病历及司法鉴定报告在内的理赔材料。根据司

法鉴定结论，陈女士的损伤符合《人身保险伤残评定及代码》（GB/T44893-2024）第8类第1项的伤残标准，即面部皮肤损伤导致瘢痕形成，且瘢痕面积大于等于6cm<sup>2</sup>或面部线条状瘢痕大于等于10cm，达10级伤残。经审核，我司认定该申请符合保险责任范围，随即于理赔申请当天将5,000元理赔款支付至陈女士银行账户。

我司始终坚守保险保障的行业初心，致力于以高效、专业的服务守护每一位客户。

## 二、2025年度团体意外险业务经营情况

### （一）2025年度团体意外险业务经营总体情况

2025年度，我公司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销售保单件数8,410件，原保险保费收入10,626.58万元，期末有效保险金额28,582,750.02万元，赔款支出2,526.36万元。（详见附件3：工银安盛人寿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2025年度经营数据）。

### （二）2025年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产品经营数据

2025年度，我公司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在500万元以上的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产品共计5款，包括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团体意外伤害保险A款、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团体意外伤害保险B款、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团体意外伤害保险C款和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团体意外伤害保险D款。（详见附件4：工银安盛人寿团

体意外伤害保险产品 2025 年度经营数据)。

### (三) 典型理赔案例

客户林先生在我司参保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团体意外伤害保险，该保险计划涵盖意外身故保障责任。

林先生家在河南，因工作原因派驻新疆库尔勒。2025 年 9 月 3 日，林先生不慎从梯子上跌落，造成重型颅脑损伤，后经抢救无效于 9 月 5 日不幸离世。事发两小时接到报案后，我司第一时间安排人员对林先生家属致以慰问，并主动安排相关人员远赴新疆，协助客户家属准备理赔所需材料，切实减轻其负担及异地奔波的不便。同时，我司立即启动与再保险公司的沟通协调机制，以确保后续理赔流程的顺畅高效。2025 年 12 月 3 日，林先生家属在服务人员的协助下提交了理赔申请，我司在两日内完成审核并成功支付理赔款 100 万元。

我司始终秉承服务客户的经营理念，通过持续优化理赔服务体系，为客户及其家属提供更便捷、更有温度的服务体验。

- 附件：
1. 工银安盛人寿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2025 年度经营数据
  2. 工银安盛人寿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产品 2025 年度经营数据

3. 工银安盛人寿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2025 年  
度经营数据
4. 工银安盛人寿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产品 2025 年  
度经营数据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

## 工银安盛人寿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2025 年度经营数据

项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费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合计		2.0328	289.41	485,852.25	25.73
销售渠道	一、公司直销	0.7547	14.61	199,604.66	0.67
	二、保险专业代理	0.0464	4.95	7,259.00	-0.31
	三、保险经纪	0.0095	0.67	1,145.00	0.00
	四、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	0.0923	183.88	157,514.06	13.37
	五、互联网企业代理渠道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兼业代理渠道	0.00	0.00	0.00	0.00
	七、其他渠道	1.1299	85.30	120,329.53	12.00

- 备注：
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范围为上一年度开展的个人意外险业务。
  2. 保单件数指上一年度销售的个人意外险保单件数。
  3.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4.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
  5. 本表自 2023 年起每年披露，首次披露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

附件 2

工银安盛人寿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产品 2025 年度经营数据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合作机构名称	销售状态 (在售/停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 费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 保险金额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综合赔付 率 (%)
	无								

- 备注：
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每一款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产品的经营数据，披露产品范围限于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的产品。
  2. 本表按产品维度（按保险条款逐条统计）填写，每个产品填写一行数据。销售渠道从下拉框中选择，有多个销售渠道的，填写业务规模最大的销售渠道。
  3. “合作机构名称”仅填写业务规模排名前三的合作机构。
  4. 销售状态是指截至信息披露当日，该产品是否仍然在售。
  5. 保单件数是指该产品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
  6.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7.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仅保险期限一年及以下意外险产品填写综合赔付率。综合赔付率为再保后数据，指标计算公式为： $(\text{再保后赔款支出} + \text{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提转差}) \div (\text{再保后已赚保费})$ 。保险公司披露该指标时应当对计算方法进行说明。
  8. 本表自 2024 年起每年披露，首次披露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

附件 3

## 工银安盛人寿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2025 年度经营数据

项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费收入 (万元)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合计		0.8410	10,626.58	28,582,750.02	2,526.36
销售渠道	一、公司直销	0.2555	3,679.16	10,788,402.40	42.51
	二、保险专业代理	0.0449	667.54	3,077,598.68	205.68
	三、保险经纪	0.0629	2,870.89	6,197,717.94	649.52
	四、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	0.3398	2,507.97	7,242,864.00	587.15
	五、互联网企业代理渠道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兼业代理渠道	0.00	0.00	0.00	0.00
	七、其他渠道	0.1379	901.02	1,276,167.00	1,041.50

- 备注：
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范围为上一年度开展的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团体意外险是指投保人为特定团体成员投保，由保险公司以一份保险合同提供保险保障的意外险。
  2. 保单件数指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统计保单件数时，每一件团体保单统计为一件。
  3.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4.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
  5. 本表自 2024 年起每年披露，首次披露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

附件 4

工银安盛人寿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产品 2025 年度经营数据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合作机构名称	销售状态 (在售/ 停售)	保单件数 (万件)	原保险保 费收入(万 元)	期末有效保险 金额(万元)	赔款支出 (万元)	综合赔 付率(%)
1	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公司直销	/	停售	0.0514	2,166.49	157,691.73	1,946.41	3%
2	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A 款	公司直销	/	在售	0.2124	2,376.10	4,788,064.90	192.91	61%
3	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B 款	保险经纪 业务	中怡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美世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广州分公司 北京双诚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在售	0.0913	2,612.31	6,233,091.09	228.59	48%
4	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C 款	银行邮政 代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在售	0.3270	2,137.28	3,549,944.00	62.00	47%
5	工银安盛人寿悦安心 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D 款	个人代理	/	在售	0.1440	525.86	1,098,405.00	64.00	74%

- 备注： 1. 本表按年度统计，统计每一款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产品的经营数据，披露产品范围限于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在 500 万元以上的产品。  
 2. 本表按产品维度（按保险条款逐条统计）填写，每个产品填写一行数据。销售渠道从下拉框中选择，有多个销售渠道的，填写业务规模最大的销售渠道。  
 3. “合作机构名称”仅填写业务规模排名前三的合作机构。  
 4. 销售状态是指截至信息披露当日，该产品是否仍然在售。  
 5. 保单件数是指该产品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统计保单件数时，每一件团体保单统计为一件。  
 6.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

7.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仅保险期限一年及以下意外险产品填写综合赔付率**。综合赔付率为再保后数据，指标计算公式为： $(\text{再保后赔款支出} + \text{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提转差}) \div (\text{再保后已赚保费})$ 。保险公司披露该指标时应当对计算方法进行说明。

8. 本表自 2024 年起每年披露，首次披露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